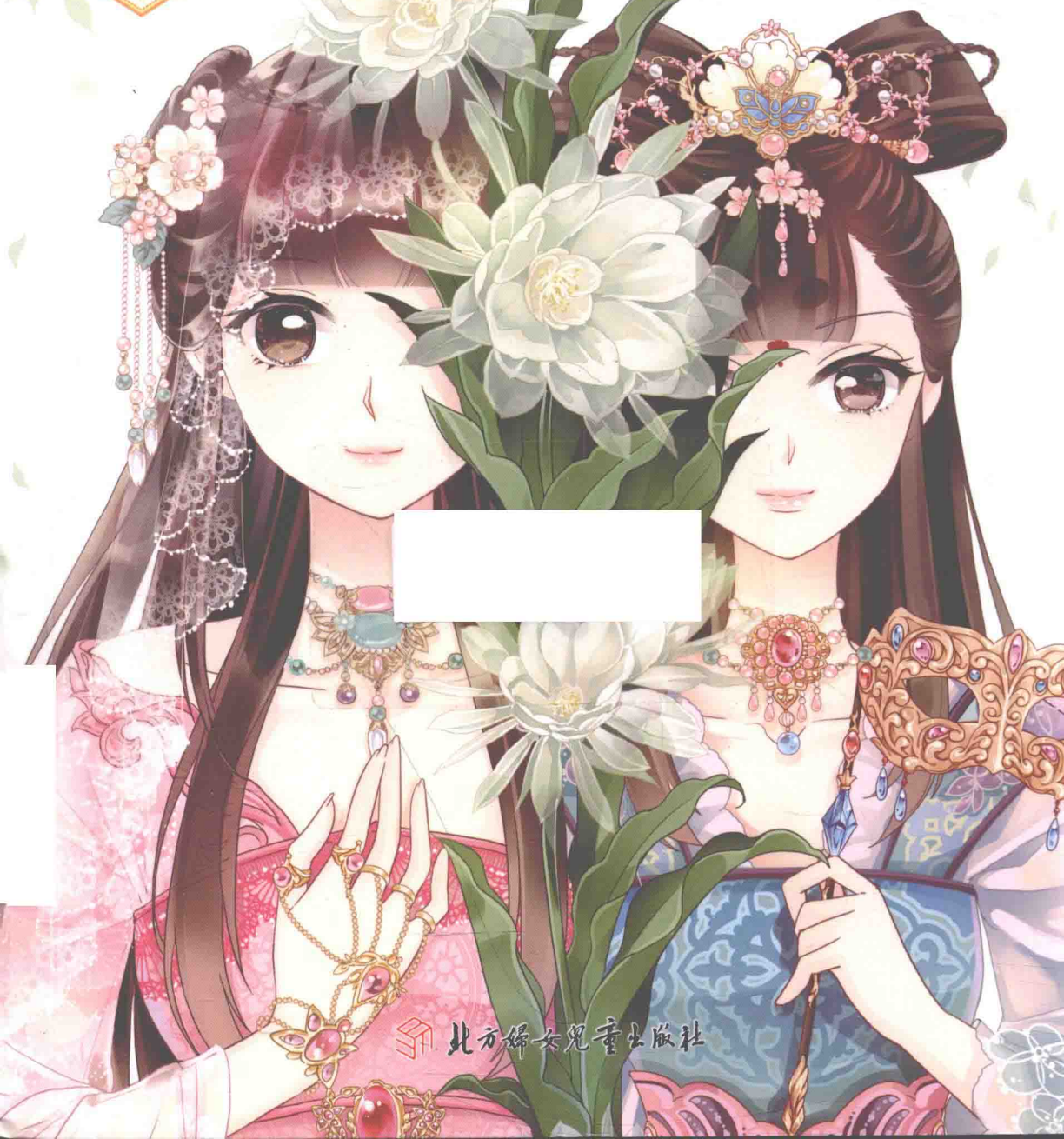


武林萌侠

侠女无双②

阿蛙/著


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


武林萌史

侠女无双②

阿蛙/著



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· 长春 ·

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武林萌史之侠女无双. 2 / 阿蛙著. -- 长春: 北方
妇女儿童出版社, 2018.4
(意林·小文学·魅力悦读系列)
ISBN 978-7-5585-0594-2

I. ①武… II. ①阿… III. ①儿童小说-长篇小说-
中国-当代 IV. ①I287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8)第044538号

武林萌史之侠女无双② WULIN MENGSHI ZHI XIANÜ WUSHUANG②

出版人 刘 刚
总 策 划 安 雅 汤 曼
特约策划 师晓晖
责任编辑 吴 强 周 丹
图书统筹 糖豆豆
绘 图 赵丹阳
书籍装帧 胡静梅
美术编辑 赵艳红
作家经纪 卢晓凤
开 本 700mm×1000mm 1/16
字 数 300千字
印 张 12
版 次 2018年4月第1版
印 次 2018年4月第1次印刷
印 刷 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

出 版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发 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
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
邮编: 130021
电 话 0431-85678573

定 价 22.9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与印务部联系退换, 电话: 010-51908584

目录

CONTENTS

001 第一章 丑丫和胖丫

015 第二章 洛大公子是演技派

033 第三章 故人重逢几家愁

055 第四章 舍身救人为哪般

071 第五章 假扮月隐教圣女





目录



C O N T E N T 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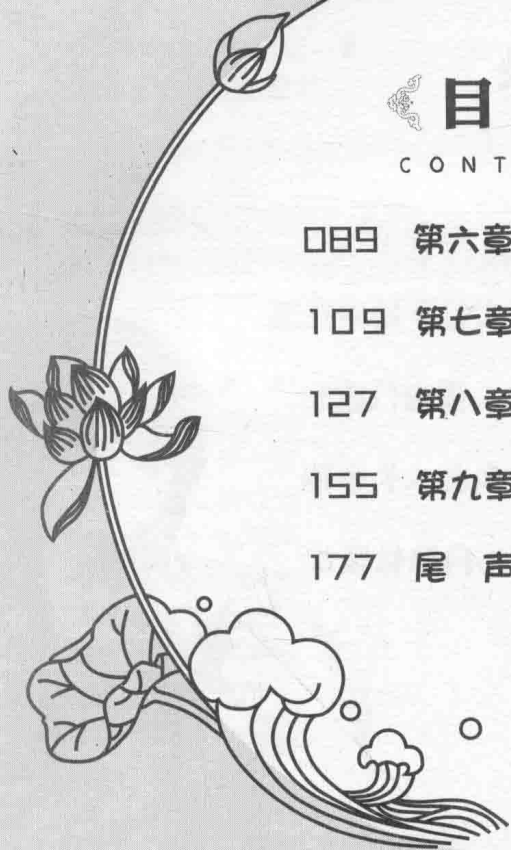
089 第六章 爱吃鱼的神秘少年

109 第七章 昔日姐妹不相认

127 第八章 传珠会风起云涌

155 第九章 悲喜交加的真相

177 尾 声 南风过境梦初醒



丑丫和胖丫

第一章



街上，随着众人一阵惊呼，只见石槽边一匹黑色的大马抬起了前蹄，马立长嘶，震耳欲聋。

这是一匹西域宝马，立起的时候足有一丈多高。原本它眼神清澈，毛无杂色，四肢矫健，一夜能跑三千里路，价格极为昂贵，抵得上凤都繁华地段的十间商铺，一定会被主人视作掌上明珠，悉心爱护。

可是此时此刻，它口吐白沫，黑色的双瞳失去了原有的清澈，对前来喂食的小马弁左奔右突，发起攻击。疯马高抬的前蹄杀意盎然，喂马的八岁男孩被吓得跌倒在一旁，饲料撒了一地。男孩浑身瘫软，无法动弹。要知道，这犹如盘子大的马蹄能将一头成年华南虎的脊柱踩碎，铁蹄之下几乎无人能生还。

围观的客人中胆子小的捂住了眼睛，胆子大的捏了一把汗，密切关注着，随时准备出手救人，但事态凶险，谁都没有把握。

眼见马蹄就要落下，千钧一发之际，一个淡蓝色的身影翩然掠过，炮弹一样重重地踢踹在黑马的胸膛上。黑马吃痛，愤怒地嘶鸣着，想要落蹄，但庞大的身躯却不受控制地向后仰倒，硬生生被踢出两丈开外。

随后，这道淡蓝色的身影抱起男孩，闪身落到八丈开外的安全地带。

围观者哗然，这匹黑马体形健硕，足有两千公斤，堪称庞然大物，救人者的力气之大，速度之迅疾，当世罕见。众人争相一睹勇士风采，却发现勇士并非什么彪形大汉，而是个身单影薄的小姑娘。她一双眼睛神采奕奕，穿着淡蓝色的下人衣衫，头上梳着两个小包髻，面颊上有红彤彤的疤痕，分明是个很普通的小丫鬟。

“小小年纪就有如此修为，后生可畏啊！”

“丫鬟都如此了得，主人的功力更是高不可测！”

“追鸿山庄这几年来声名不显，有衰落之势，实则卧虎藏龙，不可小觑！”

.....



从白玉京西往天人城的路上，朋聚客栈是这一带最大的客栈。虽在旷野之中，却设施齐全，食物新鲜可口，床铺干净清爽，不缺钱的客人都在这里落脚。但最近一段日子，往来住店的客人比较特殊，都骑着骏马，背弓携剑，一看便是江湖侠客。这下连普通人都知道了，武林中要有热闹看了。

傍晚时分，朋聚客栈的东厢房十分嘈杂，隐隐传来骂声以及鞭子抽打的声音。正在用餐的客人问店里的伙计：“怎么回事？”

伙计摇摇头，说：“追鸿山庄的大公子脾气不好，对随行丫鬟非打即骂。”

倘若是别人，客人们免不了路见不平，拔刀相助。但一想起白天那个救人的丫鬟，客人们笑了笑，说：“不一定是恶意打骂，八成是在调教高手。”

于是，这批江湖人士谈了一会儿昔日的悲壮，对这置若罔闻，举杯痛饮，商谈着武林中的某件盛事。

此刻，东厢房中打骂声不断，烛光下鞭影不绝：“本公子辛辛苦苦弄来的大宛名驹，就这样让你踢断了肋骨！臭丫头，你知道这马有多贵吗？你再干十倍的活儿都赔不起！”

打人的正是追鸿山庄的大公子洛烬澄，二十岁左右，英俊的面孔被气得扭曲，手中一条鞭子抽得十分娴熟。跪在地上挨打的，正是白天救人的蓝衣丫鬟。她银牙紧咬，双目充血，忍着背上的鞭打，一言不发。

旁边一名穿着锦衣的年轻公子在悠然地喝茶，漫不经心地说：“再好的马，一旦受伤，不能奔跑，就成了废马，只能处死。大哥不要气坏了身体，赔了夫人又折兵。”

说话的人正是洛烬澄的异母兄弟，追鸿山庄的二公子洛甚瑜。两个人均是锦衣公子，眉眼相似，一看就是血亲兄弟，但脾气却大相径庭。大公子脾气火爆，飞扬跋扈，二公子喜好诗词，不喜刀棒。

旁边一个八岁的男孩哭得稀里哗啦，不停地给打人者磕头：“大公子，你饶了丑丫姐姐，要打就打我吧！”

男孩的哭诉犹如火上浇油，大公子怒斥道：“为了救你一个贱民，伤了我的马，得不偿失！就算把你们三个一起打死，也不够给我的马抵命！”

房间里还有一个戴着眼镜的蓝衣胖丫鬟，本来她一直在鞭影骂声中垂头打瞌睡，一副事不关己的模样，直到听见那句“把你们三个人一起打死”，她才揉了揉惺忪的眼睛，说：“再高贵的马，也不过是代步工具。为了它而伤人，大公子未免本末倒置。老爷侠名在外，这事若传出去，恐怕对公子没有好处。”

洛烬澄一听，顿了片刻，又骂道：“你们少拿我爹吓唬我！”

其实洛大公子气都虚了。那个圆脸丫头微微一笑，不紧不慢地说：“本就是匹疯马，不就地处决，难道留着它四处害人？大公子福大命大，幸亏今天您不在马上，不然出事的就是您啦。”

洛烬澄将鞭子掷在地上，说：“今天暂且放过你们，明天去镇上请大夫，我的宝贝马儿若是有个三长两短，定打不饶！”

洛烬澄一边往外走一边骂骂咧咧：“真是倒大霉了，银子花出去了，却买了几个废物回来。丑的丑，胖的胖，小的小，看着都晦气，本公子的桃花运怎么就那么差？算命的还说本公子这次出门遇贵人，呸，简直活见鬼！”

洛甚瑜笑着劝他：“大哥别急，等离开这鸟不拉屎的破地方，小弟一定替大哥寻觅几位美丽的女仆。”



❧ 二 ❧

洛氏兄弟离开之后，屋里紧张的气氛一下子消失了。地上那个叫丑丫的蓝衣少女爬了起来，揉了揉背，从衣服里抽出一片铁片丢在地上，咬牙切齿地说：“这个姓洛的，下手还真狠。”

“冲灵姐姐，你没事吧？”一旁的男孩哭着说，“都怪我连累了你。”

冲灵摸了摸男孩的头，说：“我没事，小克。你郡主姐姐有先见之明，让我垫了块铁片在背上。那个大公子八成是傻子，鞭子打在铁片上，叮叮当当，声音那么响，他居然听不出来。”

被呼作郡主的圆脸胖少女说：“他还不算太傻，分得清好歹。本宫提醒他，今天若非你料理了疯马，受伤的人就会是他。他听了心中后怕，还知道对你手下留情。最可怕的是那二公子，表面上斯斯文文的，却是个坏坯，话里话外一直怂恿大公子打你。”

冲灵活动了一下肩膀，身上各处关节噼啪作响：“都不是好东西。这笔账暂且记下，等进了天人城，我迟早要讨回来。”

郡主安抚她：“人在屋檐下，不得不低头。千万别因小失大，坏了咱们的计划。”

屋子里的不是别人，正是冲灵、姬苏苏、小克组成的“逃荒三人组”。在白玉京，冲灵弄丢了师姐的婚宴喜帖。衙门办事不力，包袱和喜帖一时半会儿找不回来。眼看师姐的婚期渐近，她不能坐以待毙，遂一边赶路一边寻找机会混入天人城。

可天人城固若金汤，密不透风，没有请帖难以混入。好在天人城城主东方治借着儿子大婚之机，举办三年一次的青苗秀，广邀天下少侠、侠女到访。各大门派纷纷派出优秀弟子赴会，其中不乏高门贵族携带家眷及仆佣前往。冲灵三人便是瞅准了这个机会，混进了追鸿山庄的仆佣队伍中。

话说，追鸿庄主洛山坤为人豪爽、义薄云天，江湖人称“山神爷”。一个江湖好汉，谁不希望自己的儿子顶天立地、坚韧不拔呢？奈何家里有祖母、母亲、奶娘保驾护航，两个儿子从小要风得风，要雨得雨，被惯得不像话。

这次出门前，山神爷对儿子们说：“东方会长看在我的面子上，才给你们两个小兔崽子下了青苗帖，在家我就不管了，出门在外还是这么个二世祖样儿，老夫一定扒了你们的皮！”

山神婆，也就是洛焮澄的娘亲，娘家是关中首富，洛焮澄身边聚集了一帮公子哥，陪他吃喝玩乐、斗鸡走狗，众星捧月，十分风光。但山神爷极好面子，不愿让人说他“吃软饭”，更不能让儿子好逸恶劳。因此他下了死命令，出门在外，洛家的小子一定要自力更生、克勤克俭、朴实低调，不要走到哪儿都呼三喝四，免得武林人士说他教子无方。

两位公子阳奉阴违，在父亲面前规规矩矩，一出门原形毕露，找人牙子买仆役。二人出手阔绰，一掷千金。川、粤、鲁、淮、扬，五种菜系的厨子各一个；甜美、娇俏丫鬟若干；有经验的马弁数人，且个个都有塞外牧民血统；还包了一整个虎威镖局的二十名镖师充作随从，看家护院。二人摇身一变成了世家王孙，一路宝马雕车，招摇过市，好不威风。

而这边，冲灵在头上插了根狗尾巴草，跪在路边假哭，美其名曰“卖身葬师父”。大概是森雅公子人品不好，冲灵跪了三天，腿都快断了，竟然没有一个人愿意出钱买她，让她师父入土为安。

姬苏苏博览群书，提出了建设性意见：“咱们不能坐等生意上门，须主动出击。好酒也怕巷子深，更何况是两瓶酸酒！要想有主顾，咱们得为自己美言几句，广而告之。”

于是，本地牙婆家的门口，一个小男孩敲锣打鼓地大喊：“卖身为奴啦，卖身为奴啦！小萌妹、俏丫头，一对姐妹花，可爱顶呱呱，善良又能干，美丽又无瑕，能绣花，能沏茶，能牵牛，能喂马，能讲鬼故事，能做盐水鸭。走过路过，各位大侠不要错过——”

冲灵有点儿心虚：“牛皮吹大了吧？”

她俩一个处于中毒毁容期，一个处于肥胖期，和美丽可不沾边。再说，冲灵乃扶黎山主的二弟子，山上每十步便有一婢伺候，那些五花八门的手艺她压根儿不会；姬苏苏贵为摘月郡主，更是十指不沾阳春水，不找人伺候就不错了，还伺候别人，简直笑掉大牙。

姬苏苏说：“竞争太激烈，我们必须出奇制胜。我刚在百蜂堂买了份情报，最近要卖身的奴婢可多了，不自吹自擂一把，咱们很难胜出。”

冲灵还是有些犹豫：“名不副实，雇主会退货的。要不，把词儿改得谦虚一点儿？”

姬苏苏急了：“不许改，本宫好不容易写得这么押韵！”

冲灵算是明白了，为了押韵，姬苏苏什么鬼话都编得出来。好在这则广告有效，很快她们就在一百多名婢女中脱颖而出，被好几位王孙贵族留意上了，其中追鸿山庄的大公子洛烬澄出价最高，谁都抢不过他。

洛烬澄心花怒放，对跟在身后的二弟洛甚瑜说：“人我要了，你不许和我抢！”

洛甚瑜拿着扇子一作揖，露出文雅的笑：“小弟不敢，大哥请。”

这个笑容非常短暂，持续不到一秒，立即消失了，取而代之的是恶毒的神情。从小到大都是这样，只要是大哥看上的东西，他只能拱手相让。谁让大哥是正夫人的儿子，他是小妾所生呢！

洛烬澄江湖阅历浅薄，公子哥习性，不等验货，就大方地挥洒金银，拿到了二女的卖身契。得知两位洛氏公子手中有青苗帖，冲灵和姬苏苏相视一笑：事成了。

启程后，一行人浩浩荡荡，无比招摇。洛烬澄坐在华丽的马车内，高声大喊：“小萌妹，泡茶！”

姬苏苏嗲着嗓子应答一声：“来啦——”

一见到脸盘圆滚滚的郡主，洛烬澄的眼珠都快掉在地上了：“你……你就是小萌妹？”

姬苏苏羞答答地说：“正是。”

洛烬澄号叫一声：“俏丫头——”

冲灵握着剑，无声无息地闪现在他身侧，仿佛幽灵一般。一转头，看到冲灵面颊上火红的疤痕，洛烬澄两眼一翻，昏死过去。

洛烬澄的马都是千里良驹，脚力极佳，等到人清醒过来，马车已在百里之外，返回去找牙婆算账已经来不及了。

“呸，什么俏丫头？从今天起，你叫丑丫。”洛烬澄对冲灵说，又指着姬苏苏说，“你就叫胖丫。”

一般来说，主人新买了奴婢之后，都会赐个新名字，以彰显所有权。那一刻，身份焕然一新的冲灵和姬苏苏心中同时腾起两团怒火，恨不得掐死这个蠢货主人。

看到大哥上当受骗，洛基瑜有点儿幸灾乐祸。他也买了两个丫鬟，一个叫爱书，一个叫恋蝶。起初他对这二人并不满意，觉得她俩姿色平平，十分俗气，不能给自己长脸。但美是通过对比而产生的，在大哥的丑丫和胖丫的衬托下，爱书和恋蝶堪称追鸿双娇，他越看越满意，忍不住捂着嘴偷偷地笑起来。

洛烬澄每天听着二弟和他那两个丫鬟有说有笑，红袖添香伴读书，羡慕得快咬掉手指甲了。洛基瑜还挖苦他：“我大哥新买的丫鬟特别厉害，十八般手艺样样精通，可唯独两样不会。”

恋蝶和爱书问：“哪两样不会？”

洛基瑜说：“这也不会，那也不会。”

胖丫懒散，每日小手一端，目下无尘，简直跟皇太后驾临似的。有一次，胖丫倒好了桃汁，让洛烬澄抓把花生过来。那个命令下得太顺畅，洛烬澄竟情不自禁地低声下气，抓来了花生，不仅剥了壳，还吹掉了红衣子。胖丫坐在太师椅上，一边喝果汁一边吃花生，顺手把眼镜递给他，洛烬澄接过，在身上的丝绸上擦得亮晶晶的。

干完活，洛烬澄才反应过来，他是主人，为什么在胖丫面前像个下人呢？

胖丫平常也不干活，一本书打发一天，吃饭酷爱品头论足、指点江山，嫌他精挑细选的厨师手艺不佳，说红烧茄子应该加点儿糖，清炒椰菜应该先过一道热水再加点儿乳酪，鸡爪应该蒸烂了再配点儿螃蟹吃，说得头头是道，比他这位洛大公子更能摆谱，气得厨师团集体罢工。

丑丫倒是勤快，但干活总不尽如人意：泡出的茶水滚烫，总把他烫一嘴的泡；衣服上沾了西瓜汁也洗不干净，反而越洗越脏，几件光滑如水的丝绸衫子，从她手里一过，就皱得像咸菜。丑丫手劲特别大，给他梳头能把他头皮扯掉。每次看着梳子上大把的头发，洛大公子都担心自己进城之前就秃了。

洛烬澄含泪无语问苍天，这两个丫头是他爹派来故意整他的吧？

吃饭的时候，冲灵奉茶，洛烬澄嫌弃地说：“丑丫你走远点儿，看见你本公子胃口就不好。”又对姬苏苏说：“胖丫你赶紧瘦下来，给你做衣服太浪费布料。”

“哎哟，小骗子，你怎么也在这儿？”洛烬澄突然看见了小克，就是这臭小子当街敲锣打鼓做虚假广告。

小克怯生生地说：“买二赠一。”

洛烬澄十分不爽，他又多了一张嘴要养活。但是饭不能白喂，小克被赶去了马棚，负责给马儿喂草、洗澡。两个月下来，本来一路平安无事，不承想那匹价值千金的黑珍珠突然发疯了。

❧ 三 ❧

夜深了，冲灵走向马厩，白天被她一脚踢断了肋骨的黑色千里马不在马栏中，单独睡在一块空地上。

它此刻不再疯狂，恢复了原本的沉静，卧倒在稻草中，眼神悲哀。见到她过来，它还喷了个响鼻。这马儿叫黑珍珠，经过两个月的相处，已经与冲灵相熟了。

黑珍珠十分善良，它一点儿都不记恨她白天的所为，此刻十分温驯。但它今天骤然发疯，当时小克命在旦夕，她只能痛下杀手。

马是一种极为聪明的动物，老马不仅识途，还能预知自己的死期。黑珍珠澄澈的大眼睛，有着对生命的无限留恋。

冲灵抚摸着它那黑黝黝的鬃毛，微弱的月光下，它左耳中的血块一闪而过。

那是被蜥虻咬过的痕迹。牛虻是一种常见的牲口寄生虫，以吸血为主，但蜥虻不同，靠吸食牛马的脊髓为生，有时还会钻入牛马的脑子，折腾起来，牛马疼痛难忍，就会撕咬打滚，攻击人类。不知情的人还以为感染了疯牛病。

冲灵向店家讨了一把艾草，点燃后，徐徐逼近马儿的耳朵。果然，她一靠近，黑珍珠再度疯狂起来。冲灵知道发狂的不是马，而是藏在马耳中的虻虫在做最后的挣扎。

冲灵手上聚力，摁住了马头。黑珍珠受伤后无法站立，在虻虫的折磨下，在黑夜里凄厉嘶鸣，令闻者流泪。

客栈里的客人纷纷吹灭了房中的灯。在他们看来，这惨叫声来自对受伤黑马的处决。

冲灵不为所动，持续熏着艾草。一刻钟后，黑马左边耳道中爬出了一只豌豆大小的黑虫，冲灵松开马头，从怀中摸出一个瓷瓶，将这只黑虫纳入其中。



傅先生曾经告诉她，西域的婆罗教善于驯化物种，有一种牛虻小如绿豆，经驯化后，个头庞大，毒性能麻痹神经，可作杀人工具。蜥虻喜欢干燥的环境，中原气候湿润，十分少见。这匹黑马齿龄五岁，来到中原已经三年，按理说，耳中不该有这种东西。

经过一番死去活来的折腾，黑珍珠疼得流了许多泪水，显得双眸晶莹，仿佛两颗琉璃。现在它终于摆脱了这种口不能言的痛苦，轻松了许多，用脸蹭了蹭冲灵的手，以示感激。

冲灵暗暗发誓，一定要治好它。可这荒郊野岭，根本找不到像样的大夫。就算有，能治好这等重伤的又有几人呢？千算万算，还是算漏了一项，洛烬澄没有聘请大夫。

第二天清晨，洛烬澄起床后，脾气相当不好，四处找碴儿。

姬苏苏正在对镜贴花黄，洛烬澄见了，说：“不要东施效颦，毁了这海棠妆。”

冲灵练功回来，一身汗水，准备找店家要一桶热水沐浴，洛烬澄说：“你的丑深入骨髓，是洗不掉的。”

小克问：“大公子，你不是说要给黑珍珠请大夫吗？”

听了这话，洛烬澄气不打一处来，怒道：“住口，你没资格提它！”

通过这件事，洛烬澄的坏毛病暴露得十分彻底。看着洛烬澄这副浊气冲天的模样，冲灵摇了摇头，不由得想起记忆中的那个人，他乘着月光破空而来。

世上有太多的人受伤，而沈轻衣的温柔，也许是上天抚慰人心的良药，让人们对这个世界不至于绝望。

冲灵找柜台借纸笔，写了一封信交给掌柜的。洛烬澄见了，说：“丑丫，你就别学人家写信了。游览这种穷乡僻壤，还要写信向朋友炫耀，真是眼皮子浅，没见过世面！”在本朝，文人为表风雅，可以通过驿站给朋友寄送梅花、书信以表达情思。

姬苏苏看着洛烬澄，摇了摇头：“这个姓洛的，资质太差，难成大

器。幸亏我们不是真的找靠山，不然就完了。”

冲灵不由得好奇地问她：“在你看来，何等人能成大器？”

以前姬王爷忙于战务，从不与女儿探讨朝中之事，但姬苏苏贵为郡主，眼皮子下遛过的文武百官多如牛毛，“鉴人”这一项颇有发言权。她对冲灵说：“不论男女，皆需有钱、有志、有识、有恒。”

冲灵一声叹息：“我惨了，我原本是有钱的，现在身无分文。”

姬苏苏说：“钱是这四条中最次要的，可有可无。人生在世，首先要立志。你必须有个高远的目标，不甘流于平庸。当你有了目标，才会主动向心中的山头进发，而不是像骡马一样被人用鞭子抽着，走一步算一步。如若不然，就算你到了最高峰，那不是你自己的意愿，就算被万人羡慕，又有什么意义？人生在世，自己的心愿要排在第一位。”

冲灵不免泄气，郁郁寡欢：“我也没什么大志向。”

姬苏苏看了她一眼，说：“你有啊。你不仅有，还不是一般、二般的大。你看，你一想弑师，二想拐沈轻衣。这两样在本宫看来，都是难如登天啊。”

前一项就罢了，后一项一出口，冲灵面红耳赤：“别胡说。”

姬苏苏笑咪咪地说：“有志者，事竟成。你要是连这点儿想法都没有，连本宫都会鄙视你。”

冲灵赶紧转换话题，问：“那‘有识’呢？”

姬苏苏说：“不做井底之蛙。世间美男子千千万，不要吊死在沈轻衣一棵树上。”

冲灵一个小擒拿手，掐住了姬苏苏的脖子：“不要总扯这件事，信不信我让你马上香消玉殒呀？”

姬苏苏被掐得都翻白眼了，说：“这几条都罢了，最重要的是‘有恒’。”

冲灵松开了手，姬苏苏又说：“水滴石穿，日久生情，都是这个意思。”